

## 南華大學 98 學年度保全(警衛勤務)勞務需求(稿)：

一、合約期間：完成簽約日起至 99 年 07 月 31 日止（表現優良得書面申請續約）。

二、保全警衛：5 名。

三、保全學歷：高中、職以上畢業，且無服兵役問題。

四、保全年齡：20~50 歲。

五、最有利學校之合格廠商（非以價格標為主）。

六、工作地點與時間：

1. 嘉義縣大林鎮中坑里南華路一段 55 號（南華大學 24H）。

2. 嘉義縣大林鎮上林里 12 鄰麻園寮 15 號（南華七村警衛亭 22：00~08：00）。

3. 嘉義縣大林鎮中坑里 26 號（南華九村警衛亭 22：00~08：00）。

七、投標廠商檢具下面資料並製作成企劃書 10 份提供本校審查：必要時現場簡報（約 5 分鐘）

1. 投標公司具有臺灣銀行共同供應契約之資格（臺灣銀行採購部書函）及營利事業登記證，並出示公司財務報表（須經會計師合法憑證之文件）。

2. 公司管理制度。

3. 過去履約績效（如：承接案例之相關文件及業界得獎紀錄）

4. 本校確定得標廠商後，另行通知。

八、以壹個月月服務費薪資作為履約保證金之核算。

九、其他規範請參酌 98 學年度保全(警衛勤務)合約範本。

十、建議續用本校現今表現優良保全警 3~5 名（不得少於三個月，但表現不佳者不在此限）。